

(4) 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函

附件：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汉阴县文化和旅游广电局的汉阴城墙（含文峰塔）保护修缮工程设计方案采购项目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汉阴城墙（含文峰塔）保护修缮工程设计方案采购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。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陕西普宁工程结构特种技术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2人，营业收入为3469.2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633.98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¹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（人），营业收入为（万元），资产总额为（万元）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陕西普宁工程结构特种技术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年2月16日

注：1. 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和关于印发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相关规定。

2. 成交供应商为小型、微型企业的，将在成交结果公告的同时公告其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¹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